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聯絡人：高銘聰  
電話：(02)77365954  
傳真：(02)23587097  
Email：gnoaki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會(四)字第103018282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審計部函及附件影本（1030182823\_Attach1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函轉審計部檢送監察院函知中華民國101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（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）等案最終審定數額表，業奉 總統103年11月26日華總一義字第10300178061號令公告之函文影本如附件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審計部103年12月9日台審部一字第1030013832號函轉監察院103年12月1日院台綜字第103013790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(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除外)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本部會計處國立學校及設醫院科、私校及會計人事管理科、審核及帳務科、公務預算科(均含附件)

103/12/15  
12:00:29



裝

訂

線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審計部 函

地址：10058臺北市中正區杭州北路1號  
電話：02-23971366 分機 212  
傳真：02-23977881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台審部一字第10300138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（1030013832-0-0.PDF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檢送監察院函有關民國101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（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）等案最終審定數額表，業奉 總統於民國103年11月26日以華總一義字第10300178061號令公告一案如附件，請查照並轉行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監察院民國103年12月1日院台綜字第103013790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總統府秘書長、國家安全會議、行政院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長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國家安全局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蒙藏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科技部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文化部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飛航安全調查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臺灣省政府、臺灣省諮議會、福建省政府

副本：審計部第一廳、審計部第二廳、審計部第三廳、審計部第四廳、審計部第五廳、審計部覆審室、審計部會計室、審計部交通建設審計處、審計部教育農林審計處（均含附件）

103/12/09  
18:10:56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監察院 函

地址：100 臺北市忠孝東路一段2號  
聯絡人：葉柏章  
電話：(02)2341-3183分機130  
傳真：(02)2356-8588  
電子郵件：pcyeh@cy.gov.tw

受文者：審計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2月1日  
發文字號：院台綜字第103013790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

主旨：「中華民國101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（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）等案最終審定數額表」，業奉 總統103年11月26日華總一義字第10300178061號令公告，請 查照並轉行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總統府秘書長103年11月26日華總一義字第103001780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總決算案刊載於總統府公報第7168期（另見總統府網站 <http://www.president.gov.tw>公報系統）。

正本：審計部

副本：本院綜合規劃室

2014-12-01  
交16-86-42章